附件3

长沙市望城区2020年公开选调（聘）名优教师工作经历证明

长沙市望城区教育局：

兹有 同志，性别 ，身份证号码： ，（是/否）在编，参加工作时间为

年 月 日，于 年 月至 年 月在我单位担任 学段 学科教学工作，共 年。

其中 年等先后担任过 届毕业班 学科的教学工作。

同意其报考长沙市望城区公开选调（聘）名优教师岗位，特此证明（此证明仅限于参加长沙市望城区2020年公开选调<聘>名优教师报名及资格审查时使用）。

 （公章）

 单位负责人手写签名：

单位联系电话：

 2020年 月 日

注：模版仅供参考，请根据实际填写。在现单位任教不足规定年限的，需同时出示上一个工作单位的《工作经历证明》。